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600611　　证券简称：大众交通
　　　　　900903　　　　　　　大众B股

2011 年度报告摘要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全文，报告全文同时刊载于www.sse.com.cn。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3 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被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4 公司负责人杨国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史慧萍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基本情况简介

股票简称	大众交通
股票代码	600611
上市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	大众B股
股票代码	900903
上市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2.2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赵思渊	乐春萍
联系地址	中山西路1515号大众大厦11楼	中山西路1515号大众大厦11楼
电话	021-64285708	021-64289122
传真	021-64285642	021-64285642
电子信箱	LCP@96822.COM	LCP@96822.COM

§3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3.1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1年	2010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09年
营业总收入	2,780,166,085.93	3,447,461,385.12	-19.36	3,433,997,303.88
营业利润	425,458,833.36	674,429,000.56	-36.92	549,686,736.78
利润总额	583,964,860.39	729,978,327.78	-20.00	756,592,064.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22,492,962.14	530,039,770.84	-20.29	611,698,381.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67,950,450.36	370,496,691.09	-27.68	302,615,323.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2,892,464.16	885,547,408.19	-22.88	1,137,534,062.20
	2011年末	2010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09年末
资产总额	9,756,424,143.07	10,005,428,861.71	-2.49	9,116,749,485.50
负债总额	4,296,115,516.16	4,237,280,021.14	1.39	3,742,651,133.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5,156,625,383.59	5,432,531,574.47	-5.08	5,036,296,599.15
总股本	1,576,081,909.00	1,576,081,909.00	0	1,576,081,909.00

3.2 主要财务指标

	2011年	2010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09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7	0.34	-20.29	0.3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7	0.34	-20.29	0.39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每股收益(元/股)	0.27	0.34	-20.29	0.3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	0.24	-27.68	0.1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00	10.15	减少2.15个百分点	13.8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07	7.10	减少2.03个百分点	6.8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43	0.56	-22.88	0.72
	2011年末	2010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09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3.27	3.45	-5.08	3.20
资产负债率(%)	44.03	42.35	增加1.68个百分点	41.05

3.3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1年金额	2010年金额	2009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7,289,173.16	-35,996,341.06	64,772,021.1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0,182,327.63	51,004,032.88	57,661,166.88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1,476,958.1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12,883,140.35	187,676,722.78	277,388,953.65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9,474,011.12	2,268,750.00	1,510,549.1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550,486.94	14,407,424.19	5,307,514.0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5,099,498.84	-5,955,735.49	-6,755,819.18
所得税影响额	-53,214,086.74	-53,861,773.55	-90,801,328.55
合计	154,542,511.78	159,543,079.75	309,083,057.15

§4 股东持股情况和控制框图

4.1 前10名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2011年末股东总数		186,417户	本年度报告公布日前一个月末股东总数		186,206户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76	327,179,412		无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76	106,477,700		无
大众(香港)国际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85	13,439,216		无
陈世辉	境内自然人	0.73	11,580,000		未知
TOYO SECURITIES ASIA LTD. A/C CLIENT	境外法人	0.27	4,330,252		未知
NAITO SECURITIES CO., LTD.	境外法人	0.23	3,635,839		未知
谢建和	境外自然人	0.21	3,296,600		未知
CITI (NOMINEES) LIMITED	境外法人	0.14	2,197,200		未知
徐伟	境外自然人	0.14	2,128,388		未知
BOCI SECURITIES LIMITED	境外法人	0.13	2,126,203		未知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27,179,412	人民币普通股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6,477,700	人民币普通股
大众(香港)国际有限公司	13,439,216	境内上市外资股
陈世辉	11,5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TOYO SECURITIES ASIA LTD. A/C CLIENT	4,330,252	境内上市外资股
NAITO SECURITIES CO., LTD.	3,635,839	境内上市外资股
谢建和	3,296,600	境内上市外资股
CITI (NOMINEES) LIMITED	2,197,200	境内上市外资股
徐伟	2,128,388	境内上市外资股
BOCI SECURITIES LIMITED	2,126,203	境内上市外资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股东中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无关联关系，但第一与第三位股东存在关联关系，与其它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4.2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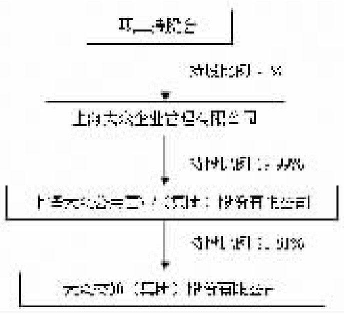
上海大众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 董事会报告

5.1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概要

2011年公司共计实现营业收入278016.61万元，比上年减少19.36%；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42249.30万元，比上年减少20.29%；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8.00%、每股收益0.27元。截止2011年12月31日，公司的资产规模达到了97.56亿元，其中涉足出租、租车、旅游服务等交通服务业的资产总量达到48.40亿元，占比50%；房地产业的资产总量达到15.86亿元，占比16%；对金融及股权投资的资产总量达到22.99亿元，占比24%。公司下属主要产业的经营情况如下：

（一）交通服务业

1、出租汽车：

出租行业目前处于阶段性下降周期。为有效应对收入固定而成本上涨的压力，本年度内，公司在运营模式、管理方式、用工机制、成本控制等方面进行了探索，力争有所创新突破。同时，理顺了营运公司本部与服务中心的管理职能，增强服务中心管理幅度，通过"横向对比、纵向推进"的措施，提高服务中心工作效率，总结最佳管理模式。

截止2011年末，公司营运出租车资产达到24.27亿元；共拥有出租汽车总数达到9252辆，其中：市区自营出租汽车总数7836辆；郊区出租汽车总数1416辆。出租汽车GPRS车载台市区覆盖率为100%。全年调放差次为455万差，其中：客运调放总量365万差，货运调放量90万差。

2、租赁汽服：

公司坚持推行强化长包、拓展零租、联动区域的策略，确保公司在激烈的行业竞争中巩固中高端商务市场，同时通过信息技术提高服务供应能力，通过差异化服务打造特色品牌。年内新设了天津、广州、深圳、苏州、南京、成都等分公司，公司在推进区域市场份额的同时，更关注的是获取稳定收益。

截止2011年末，公司租赁车资产总量达到11.06亿元。年内更新761辆。车辆总量为3955辆（包括外地公司）。

针对出租汽车行业现况，考虑到大众出租、大众租车在业务上具有较高的相似性和互补性，在管理模式、架构和流程上具有较高的相容性，在运营资源上具有较高的通用性，集团在第四季度实施了两大公司的管理整合，以利在未来进一步明晰管理、集中优势、共享资源、创新产品和开发市场。

（二）、现代物流业

从现代物流各子公司2011年运营实绩来看，总体呈现良性发展趋势。板块收益近2600万元。

（1）大众物流：公司积极探索转型之路，以京东商城配送项目为起点进入电子商务城市配送市场，经过半年运作，加深了对该领域的认知，为下一步转型提供了思路；继续推进资源和业务整合，成本控制较为有效。

（2）国际物流：公司战略重点转向专项口岸物流，力争建立专业化竞争优势。如期完成一期、二期工程项目建设，且当年即投入运营；公司近年逐步向专项港口物流转型，本期实际毛利3723万元，完成计划的124%；公司新增的"宠物操作"业务及"危险品"业务为今后进一步拓展经营范围打下了基础。

（三）、旅游服务业

1、酒店板块：酒店板块继续推进采购一体化，季度定期召开由总经理、财务经理参加的酒店板块经济活动专题分析会议，季度分析各酒店人力资源状况，进一步深化酒店板块的标准化管理。

大众大厦依据改建加层工程的时间节点及调整情况，采取适当的销售策略，实现了平稳过渡。大众美林阁通过稳定餐饮收入、稳定协议客户、提高会务比率、吸引上门客户等措施稳定了收入。空港宾馆空港酒店经过三年多的运作，公司在机场范围内已经达到了一定的知名度和影响力，已走向成熟。松江大众国际会议中心得益于佘山旅游资源，特别是辰山植物园的成熟，进一步明确了会务和培训的市场定位，同时加大了散客市场开发，业绩超出预期。

2、大众国旅：公司改进操作流程，进一步规范散客和大型团队组团模式，较为有效地控制了成本；同时紧跟市场热点，创新和改进产品设计，不断丰富系列化和品牌化的散客线路，提供客户更好的出行体验。

3、大众航服：公司通过发展新客户，维护老客户，使得合同客户业务量较同期有较大幅度的提高。大力推进电子商务专业平台运作，不仅提高自身运营能力，同时提升了客户管理效率，巩固了服务特色。

（四）、房地产业

2011年国家和地方对房地产市场的调控力度之强前所未有，行业调整趋势明显，由于政府陆续出台一系列抑制房价的政策，以及按揭贷款的收紧、利率的上调，市场观望气氛浓厚，给房产的销售带来了一定的影响。

公司审时度势，及时调整项目建设周期、精心策划重点销售项目、抓紧清算收尾楼盘、有序推进在建工程，较为有效地控制了系统风险。

2011年度大众房产公司各项目销售总面积23104平米。其中主要销售项目：黑龙江《大众新城》本期销售面积6259平米，占销售总面积的27.09%；吴江《湖滨雅园》本期销售面积10832平米，占销售总面积的47%。2011年按公司投资比例，实现收益4536万元。

（五）、金融股权投资

1、大众商务：公司于2011年12月31日获得了《预付费卡行业许可证》，踏进预付费卡销售的准入门槛。同时公司在客户管理、商户管理和市场开发等方面取得一定进展，为后续发展奠定了基础。

2、大众小贷：公司完成了增资扩股，3个月内顺利完成新增资金投放，目前运作资金规模达到3亿元；经过前期调研和准备，长宁大众小额贷款公司已经获批筹建。

3、大众拍卖：公司二手车拍卖业务保持稳步增长趋势，自主征集艺术品增加，毛利率有所提高。年内取得了海关业务委托拍卖资格，扩大了业务范围，为今后业务拓展奠定了基础。

（二）、报告期内公司财务情况说明：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分析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变动率	变化原因
交易性金融资产	18,734,865.61	35,010,346.25	-46.49%	期末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下跌所致。
其他应收款	117,522,721.20	235,971,041.92	-50.20%	主要是商务公司收回暂付大众银通卡客户预存消费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283,549,189.49	2,032,950,547.06	-36.86%	本期末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下跌及出售部分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91,424,950.25	31,802,448.13	187.48%	主要原因是金融资产公允价值下跌计提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
短期借款	1,121,000,000.00	732,500,000.00	53.04%	本期借款增加。
应交税费	103,835,154.44	297,218,360.00	-65.06%	本期末计提应缴税费较年初减少所致
应付利息	2,937,772.33	846,642.50	246.99%	银行借款增加及借款利率上升所致
应付股利	1,559,869.22	6,774,938.00	-76.98%	支付少数股东红利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0,000,000.00			长期借款在未来一年内到期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7,000,000.00	50,000,000.00	-86.00%	长期借款在未来一年内到期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长期应付款	22,470,629.01	15,400,000.00	45.91%	混合纯电动车车辆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82,539,752.81	208,931,613.35	-60.49%	本期末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下跌及出售部分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所致。
资本公积	1,170,379,566.81	1,742,692,167.11	-32.84%	本期末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下跌及出售部分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所致。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率	变化原因
财务费用	104,731,143.23	74,695,921.83	40.21%	银行借款增加及借款利率上升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378,657.20)	5,365,568.96	-107.06%	上年同期调整坏账准备金计提比例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7,492,225.05)	(5,810,376.93)	-201.05%	本期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下跌所致
营业外收入	198,034,021.23	100,827,127.63	96.41%	本期油价补贴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	(557,277,325.52)	23,803,395.38	-2441.17%	本期末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下跌及出售部分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452,234.55	314,979,961.70	-74.46%	1、本期支付利息较上年同期增加；2、本期净增加借款较上年同期减少。

（三）、报告期内公司主要控股公司及参股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业绩分析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资产规模(万元)	净利润(万元)
大众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运输业	汽车租赁、出租汽车	20,000	218,408.03	14,518.04
上海大众房地产开发经营公司	房地产	房地产投资、开发	20,000	46,512.02	3,257.74
上海大众空港宾馆有限公司	旅游饮食服务业	宾馆、大型饭店、咖啡馆、会议服务	5,000	14,204.87	3,597.77

（四）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行业发展趋势及面临的市场竞争格局对公司可能的影响程度

1）、国务院常务会议要求在金融政策方面加大对小型微型企业的信贷支持，同时也要求对支持小型企业的金融机构进行政策倾斜，集团徐汇小贷和正在筹建中的长宁小贷公司将迎来较好的政策环境和发展机遇。

2）、上海十二五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提出，上海要在2015年基本建成魅力独具、环境一流、集散便捷、服务完善，旅游产品丰富多样，旅游企业充满活力的世界著名旅游城市，对集团旅游服务业板块的持续长久发展，以及开发新项目、新产品、新市场带来重大机遇。

3）、2012年货币投放量不会低于2011年严厉控制货币投放的时期，虽然对于房地产贷款仍会控制，但是房地产行业紧张的资金链可望逐步得到缓解；同时，中央多个部门均提出支持自主性、刚性购房需求，这将引起自住性购房需求的反弹，进而带动中低价位、中小户型普通商品房市场的回暖。

4）、全球经济步入阶段性下行周期，海外时有"做空"中国言论和举措，避险资金暂时性回流成熟市场。受此影响，集团客户群将控制成本，削减支出，集团部分产业将面临更激烈的市场竞争和客户的更高要求。

5）、2012年起上海开展深化增值税制度改革试点，虽然整体而言有利于避免重复征税和理顺经济关系，但对集团相关公司提出了新的挑战和课题，必须加强业务和产品创新的力度，拓展市场，维护客户。

2、公司2011年经营计划

A、交通汽服业

大众出租、大众租车两大公司实施管理整合，将有利于强化对交通产业运营的管理和指导，有利于产业的转型发展。两家公司年内将逐步整合各级管理机构，有效地发挥资产、品牌、管理及布局优势等，实现资源、客户、业务等多方面共享，进一步提升核心竞争力，实现资产保值增值、效益稳步增长的战略目标。

大众出租：将以创新改革的思维统领各项工作，在体制、机制、管理模式、管理理念及管理流程、绩效考核等各方面注入创新思维，寻找突破口，突破现状，降本增效，走出困境。围绕服务中心建设，推进基层利润核算管理机制，形成利润为中心的完全成本概念。着重加强行车安全管理，梳理各基层公司的安全管理模式及考核体系，不断降低经营成本，稳定提高企业经营业绩。

大众租赁：根据集团品牌战略规划，建立自己品牌战略计划，形成全国统一的品牌战略。明确区域布局原则，选择连锁经营方式。根据业态的不同，采取区域性管理或地域性管理的模式，稳步推进区域发展，提高营运管理、财务管理效率。推动汽服产业升级，做好别克汽车4S店、二手车市场筹建，虹桥特约维修站迁址等工作，形成汽服产业链。

B、现代物流业

上海将计划重点发展口岸物流、制造业物流和城市配送物流，集团现代物流板块应抓住此重大机遇，整合资源，加强物流产业内业务协作，延伸产业链。

大众物流：在现有经营规模的基础上，继续对现有资源进行整合、补充及调整，不断优化营运车辆结构，充分利用营运资源，探索并加速企业转型步伐，逐步建立起适合大众物流特色的物流信息系统，做好大众国际物流的业务延伸。

大众国际物流：公司要有预见性和高标准地做好检验检疫中心项目规划，考虑为与空港相关的更多检验检疫服务做好配套，提高专业化程度；深入了解和分析客户需求，联手大众物流公司，打造空港专业物流一站式服务；立足浦东、关注虹桥，争取更大市场份额。

C、旅游服务业

酒店板块：深入推行具有大众特色的标准化服务，统一软硬件标准，统一大宗消耗品采购管理，在细节处体现大众的服务品质；立足区域资源开展差异化营销，空港宾馆要加强客户关系管理，确保较高的入住率，松江国际会议中心要深度开发辰山植物园资源，打造独特优势。

大众国旅/大众航服：大众国旅和大众航服在管理整合中应逐步开展客户资源、门店资源、人力资源、系统资源的整合，调整业务结构，实现产业链互补；加强对业内领先者的研究，明确自身在上海打造国际旅游城市进程中的发展路径；以大众出行网为平台，实现在线综合业务销售；开拓思路，探索进入服务附加值较高的留学或移民市场。

D、房地产业

2012年甚至更长时期内，房地产业将持续受到调控，形势相当严峻。集团房地产业仍应以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为发展方向，提高房地产开发综合实力，2012年平衡资金、控制风险、寻找机会。

大众房产年度销售重点为嘉善湖滨花园，该项目一方面要确保完成年度销售计划，同时应就整个项目节奏做好规划和平衡；合肥住宅项目应完成项目团队组建和项目规划，视市场情况调节开发进度。上海大众金融大厦、黑龙江大众新城、昆山金色港湾等项目将尽快完成项目清算未结事宜。

公司应在低迷的市场中寻求并把握机会，为未来市场做好土地和项目的准备。

E、金融及股权投资

大众商务：公司在取得了支付许可证后，需对自有产品和代理产品进行重新定位，采取合适的运营模式。同时加快公司信息化建设：开发大众商务卡在线模式，完善信息系统支持。

大众小贷：公司要以专业的平台型客户的贷款供应商为定位，进一步挖掘园区市场、行业协会等资源；自有资金及融资杠杆用足后，与银行或资产管理公司开展"资产包"业务，确保公司盈利能力在宏观政策变动时保持稳定。上半年争取完成长宁小贷公司开业，同时关注在上海其他区域和长三角市场筹建新小贷公司的可行性。

大众拍卖：以二手车拍卖为核心业务，继续保持和稳固行业地位；抓住艺术品拍卖市场机遇，大力拓展征集渠道，积极开发海外征集市场；积极拓展房地产及其他业务范围，加大合作力度，增加佣金收入，提高利润水平。成为以专业化、市场化为导向，以二手车拍卖为专业特色，房地产、艺术品以及其他业务拍卖共同发展的综合性拍卖企业。

5.2 主营业务分行业、产品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1) 工业	90,996,973.27	79,479,455.99	12.66	-3.85	-6.33	增加2.32个百分点
(2) 商业	330,843,624.50	282,196,747.60	14.70	-42.64	-45.30	增加4.15个百分点
(3) 房地产业	203,109,033.00	95,054,897.43	53.20	-54.52	-61.85	增加8.98个百分点
(4) 旅游饮食服务业	444,159,714.51	327,576,519.45	26.25	-26.59	-23.47	减少3.00个百分点
(5) 交通运输业	1,666,381,054.22	1,283,380,515.11	22.98	-1.28	5.72	减少5.10个百分点
合计	2,735,490,399.50	2,067,688,135.58	24.41	-19.80	-17.02	减少2.53个百分点

§6 财务报告

6.1 本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6.2 本报告期无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6.3 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比，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具体说明

1、本期增加合并单位2家：

本年新增合并单位	投资比例	备注
上海京威实业有限公司	100.00%	本年收购100%股权
余姚上海大众交通有限公司	100.00%	本年新设

2、本年减少合并单位3家：

单　　位	投资比例	原因
上海大众交通技术有限公司	100.00%	本年工商注销，不纳入合并
上海大众拍卖有限公司	55.00%	本年股权出售6%，出售后持有49%
上海大众交通汽车零部件总汇有限公司	100.00%	本年工商注销，不纳入合并

董事长：杨国平

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3月27日

证券代码：600611　　证券简称：大众交通　　编号：临2012-001
　　　　　900903　　　　　　　大众B股

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六届十五次董事会会议决议暨召开2011年度股东年会的公告

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12年3月27日下午在大众美林阁大酒店召开公司六届十五次董事会，应参加会议的董事为7名，实到7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全体董事一致同意作出如下决议：

1、《2011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2、《2011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3、《2011年财务决算与2012年财务预算报告》

4、《2011年利润分配预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11年公司实现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42249.30万元，母公司实现税后利润34997.57万元。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法》的有关规定，公司按法定顺序进行分配，预案如下：

（一）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3499.76万元。

（二）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公司本年可分配利润31497.81万元，加上上年末分配利润109,901.31万元，合计未分配利润为141,399.12万元。以2011年末总股本157,608.19万股为基数，每股拟分配现金红利人民币0.07元（含税）；B股按当时牌价折成美元发放，共计支付股利11,032.57万元。此方案实施后，留存未分配利润130366.55万元，结转以后年度使用。

该议案须提请201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关于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6、《公司内部控制规范实施方案》

7、《公司2011年度社会责任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8、《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经充分酝酿，现提名杨国平先生、陈靖丰先生、赵纬纶先生、顾华先生、许培星先生、金鉴中先生、邵国有先生作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提交公司二〇一一年度股东大会投票表决。

提名许培星先生、金鉴中先生、邵国有先生作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提交公司二〇一一年度股东大会投票表决（候选人简历及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提名人声明见附后）。

9、《关于公司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

融资金额：不超过上年度末净资产的40%（含40%）。

发行期限：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出具的《接受注册通知书》公布之日起的二年内，公司将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核定的期限和最高余额范围内一次或者分次发行。

发行利率：将参考发行时与发行期限相当的债务融资工具市场利率，由公司和承销商共同商定。

发行价格：当期债务融资工具面值发行或按面值贴现发行。

发行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等，授权总经理根据市场情况确定。

发行对象：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

本次债务融资工具募集的资金，主要用于补充生产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及归还银行贷款，以进一步优化公司融资结构，有效降低融资成本，减轻公司经营负担。

本次公司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如获得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将授权总经理办理与债务融资工具有关的全部事宜；办理包括但不限于上报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审批注册等事项。公司在获得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的《接受注册通知书》公布之日起的二个月内发行，上述决议有效期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

以上议案，提请董事会审议，并经201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10、《关于公司2012年度对外担保有关事项的议案》：

集团根据2012年年度投资计划并遵循"合理调配、有效使用"的原则，权衡审定了2012年公司整体资金需求量、资金使用用途和筹资来源。在此基础上考虑集团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以及年内贷款资金需要，2012年度集团公司对所有控股公司及其下属控股公司、相对控股公司、参股公司（按参股公司投资所占比例进行担保）的流动资金贷款、信用证和票据等合计担保最高额原则控制在12亿元之内。其中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控股公司及其下属控股公司、相对控股公司、参股公司（按参股公司投资所占比例进行担保）的担保额控制在8亿元之内，包括但不限于大众汽车租赁有限公司、上海大众汽车虹桥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上海大众交通汽车服务有限公司、桐乡申地置业有限公司、嘉善众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等公司。

上述预案有效期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按照相关规定，提请董事会审议，并经201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11、《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及支付会计师事务所报酬的议案》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具有证券业务从业许可证。鉴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一贯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原则，以及在独立审计中介机构中的良好声誉，2012年度公司拟继续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的境内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该议案须提请201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2、《关于修改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的议案》

13、《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发展的实际情况，本公司拟对《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适当的修改。

第一百零六条修改为：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董事会设董事长一人，可以设副董事长一至二人。董事长、副董事长由公司董事担任，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三分之二多数选举产生。"

该议案须提请201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4、《关于召开2011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召开2011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召集方案如下：

（一）会议地点：上海市中山西路1525号 技贸宾馆三楼多功能厅。

（二）会议时间：2012年5月31日（周四）上午9:30。

（三）会议议程：

1、审议201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201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2011年度财务决算及201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4、审议201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改选的议案
6、审议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改选的议案
7、审议关于公司发行债务金融工具的议案
8、审议关于公司2012年度对外担保的议案
9、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及支付会计师事务所报酬的议案
10、审议关于关于修改章程的议案
11、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四）出席会议对象：

1、2012年5月16日下午3:00闭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持有本公司股票的A股股东和5月21日下午闭市后登记在册的B股股东（B股最后交易日为5月16日），均有权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因故不能参加会议的，可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本次股东大会工作人员

4、公司聘任律师或公证人员

（五）现场参加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日期：2012年5月23日上午9:00—11:00
下午1:00—4:00

2、登记地点：东诸安浜路（近江苏路）165弄29号4楼（纺发大楼）

3、登记手续：会议登记的股东应持有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持股凭证，按公司公告时间、地点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登记时还需出示本人身份证、书面委托书；同时接受境内外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也可委托托管机构进行登记和出席会议。

（六）其他事项

1、本次会议期间，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2、根据《关于维护本市上市公司股东大会会议秩序的通知》规定，本次股东大会不向股东发放礼品，请参加会议的股东谅解。

3、本公司联系地址：上海吴中路699号7楼

联系人：乐春萍　　联系电话：（021）64289122

传真：（021）64285642

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出席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度股东年会，并代表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字）：　　　　持股数：
股东帐号：　　　　　　　委托日期：

特此公告。

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3月27日

附件：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候选董事简历

杨国平：男，1956年出生，MBA工商管理硕士，高级经济师。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兼任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大众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上海大众燃气有限公司董事长。公司创办人之一。

曾在上海市杨树浦煤气厂党委、上海市公用事业管理局党办、上海市出租汽车公司党委等单位担任领导工作。目前担任中国出租汽车暨汽车租赁协会副会长等职。在企业经营、资本运作等方面具有独到的管理理念及丰富的经验。曾获"全国十大杰出青年企业家"、"全国劳动模范"、"上海十大杰出青年"的荣誉称号。

陈靖丰：男，1968年出生，硕士研究生，现任公司董事、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兼任上海大众燃气有限公司董事、上海翔殷路隧道建设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大众环境产业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大众集团资本股权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

曾任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展部经理，进行过多项资产收购、兼并、企业整合工作，在企业发展战略规划、资产运作等方面具有较强的实践能力。

赵纬纶：男，1953年出生，大专学历，高级经济师。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大众物流有限公司董事长。

曾任上海交通大众客运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浦东强生出租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二分公司党委书记兼经理。长期担任交通客运企业的领导工作，具有丰富的交通运输企业经营管理经验。

顾华：男，1969年出生，研究生，会计师，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曾任公司票务中心副经理、公司计财部经理、董事会秘书。长期从事企业财务管理、分析工作，在财务基础管理、制度建设和集团资金运筹等方面，具有较强的实际工作能力。

许培星：男，1949年出生，经济学硕士。

曾任上海市公安局交警总队总队长、党委副书记、上海市公安局副局长、上海市公用事业局党委副书记、副局长、上海市城市交通管理局党委副书记、副局长、上海市建设和管理委员会副主任、上海市港口管理局党组书记、局长。长期担任交通运输管理部门的主要领导工作，具有丰富的交通运输管理经验。

金鉴中：男，1958年出生，研究生，高级会计师。现任上海地产（集团）有限公司业务总监。

曾任黄浦区房管局计财科科长、新黄浦集团计财部经理兼总裁特别助理、新黄浦集团计财部经理、总会计师、新黄浦集团副总裁、总会计师。长期在企业集团工作，具有丰富的集团公司财务管理经验。

邵国有：男，1950年出生，大专学历，副教授，现任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曾任海通证券有限公司宣传培训中心总经理。长期在金融第一线工作，拥有证券从业资格证书，具有丰富的证券、基金业管理经验和开阔的国际视野。

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本人许培星，已充分了解并同意由提名人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名为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本人公开声明，本人具备独立董事任职资格，保证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担任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独立性的关系，具体声明如下：

一、本人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具有五年以上法律、经济、财务、管理或者其他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并已根据《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培训工作指引》及相关规定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二、本人任职资格符合下列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的要求：

（一）《公司法》关于董事任职资格的规定；

（二）《公务员法》关于公务员兼任职务的规定；

（三）中央纪委、中央组织部《关于规范中管干部辞去公职或者退（离）休后担任上市公司、基金管理公司独立董事、独立监事的通知》的规定；

（四）中央纪委、教育部、监察部《关于加强高等学校反腐倡廉建设的意见》关于高校领导班子成员兼任职务的规定；

（五）中国保监会《保险公司独立董事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

（六）其他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规定的情形。

三、本人具备独立性，不属于下列情形：

（一）在上市公司或者其附属企业任职的人员及其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直系亲属是指配偶、父母、子女等；主要社会关系是指兄弟姐妹、岳父母、儿媳女婿、兄弟姐妹的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等）；

（二）直接或间接持有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或者是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中的自然人股东及其直系亲属；

（三）在直接或间接持有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或者在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的人员及其直系亲属；

（四）在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任职的人员；

（五）为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等服务的人员，包括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的项目组全体人员、各级复核人员、在报告上签字的人员、合伙人及主要负责人；

（六）在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具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担任董事、监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或者在该业务往来单位的控股股东单位担任董事、监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

（七）最近一年内曾经具有前六项所列举情形的人员；

（八）其他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具备独立性的情形。

四、本人无下列不良纪录：

（一）近三年曾被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

（二）处于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期间；

（三）近三年曾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两次以上通报批评；

（四）曾任职独立董事期间，连续两次未出席董事会会议，或者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次数占当年董事会会议次数三分之一以上；

（五）曾任职独立董事期间，发表的独立意见明显与事实不符。

五、包括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内，本人兼任独立董事的境内上市公司数量未超过五家；本人在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连续任职未超过六年。

本人已经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备案及培训工作指引》对本人的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进行核实并确认符合要求。

本人完全清楚独立董事的职责，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完整和准确，不存在任何虚假陈述或误导成分，本人完全明白作出虚假声明可能导致的后果。上海证券交易所可依据本声明确认本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

本人承诺：在担任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将遵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发布的规章、规定、通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要求，接受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监管，确保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履行职责，作出独立判断，不受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

本人承诺：如本人任职后出现不符合独立董事任职资格情形的，本人将自出现该等情形之日起30日内辞去独立董事职务。

特此声明。

声明人：许培星
2012年3月17日

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本人金鉴中，已充分了解并同意由提名人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名为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本人公开声明，本人具备独立董事任职资格，保证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担任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独立性的关系，具体声明如下：

一、本人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具有五年以上法律、经济、财务、管理或者其他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并已根据《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培训工作指引》及相关规定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二、本人任职资格符合下列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的要求：

（一）《公司法》关于董事任职资格的规定；

（二）《公务员法》关于公务员兼任职务的规定；

（三）中央纪委、中央组织部《关于规范中管干部辞去公职或者退（离）休后担任上市公司、基金管理公司独立董事、独立监事的通知》的规定；

（四）中央纪委、教育部、监察部《关于加强高等学校反腐倡廉建设的意见》关于高校领导班子成员兼任职务的规定；

（五）中国保监会《保险公司独立董事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

（六）其他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规定的情形。

三、本人具备独立性，不属于下列情形：

（一）在上市公司或者其附属企业任职的人员及其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直系亲属是指配偶、父母、子女等；主要社会关系是指兄弟姐妹、岳父母、儿媳女婿、兄弟姐妹的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等）；

（二）直接或间接持有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或者是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中的自然人股东及其直系亲属；

（三）在直接或间接持有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或者在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的人员及其直系亲属；

（四）在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任职的人员；

（五）为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等服务的人员，包括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的项目组全体人员、各级复核人员、在报告上签字的人员、合伙人及主要负责人；

（六）在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具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担任董事、监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或者在该业务往来单位的控股股东单位担任董事、监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

（七）最近一年内曾经具有前六项所列举情形的人员；

（八）其他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具备独立性的情形。

四、本人无下列不良纪录：

（一）近三年曾被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

（二）处于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期间；

（三）近三年曾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两次以上通报批评；

（四）曾任职独立董事期间，连续两次未出席董事会会议，或者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次数占当年董事会会议次数三分之一以上；

（五）曾任职独立董事期间，发表的独立意见明显与事实不符。

五、包括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内，本人兼任独立董事的境内上市公司数量未超过五家；本人在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连续任职未超过六年。

本人已经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备案及培训工作指引》对本人的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进行核实并确认符合要求。

本人完全清楚独立董事的职责，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完整和准确，不存在任何虚假陈述或误导成分，本人完全明白作出虚假声明可能导致的后果。上海证券交易所可依据本声明确认本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

本人承诺：在担任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将遵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发布的规章、规定、通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要求，接受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监管，确保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履行职责，作出独立判断，不受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

本人承诺：如本人任职后出现不符合独立董事任职资格情形的，本人将自出现该等情形之日起30日内辞去独立董事职务。

特此声明。

声明人：金鉴中
2012年3月17日

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本人邵国有，已充分了解并同意由提名人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名为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本人公开声明，本人具备独立董事任职资格，保证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担任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独立性的关系，具体声明如下：

一、本人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具有五年以上法律、经济、财务、管理或者其他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本人尚未根据《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培训工作指引》及相关规定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本人承诺在本次提名后，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举办的最近一期独立董事资格培训并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二、本人任职资格符合下列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的要求：

（一）《公司法》关于董事任职资格的规定；

（二）《公务员法》关于公务员兼任职务的规定；

（三）中央纪委、中央组织部《关于规范中管干部辞去公职或者退（离）休后担任上市公司、基金管理公司独立董事、独立监事的通知》的规定；

（四）中央纪委、教育部、监察部《关于加强高等学校反腐倡廉建设的意见》关于高校领导班子成员兼任职务的规定；

（五）中国保监会《保险公司独立董事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

（六）其他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规定的情形。

三、本人具备独立性，不属于下列情形：

（一）在上市公司或者其附属企业任职的人员及其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直系亲属是指配偶、父母、子女等；主要社会关系是指兄弟姐妹、岳父母、儿媳女婿、兄弟姐妹的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等）；

（二）直接或间接持有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或者是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中的自然人股东及其直系亲属；

（三）在直接或间接持有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或者在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的人员及其直系亲属；

（四）在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任职的人员；

（五）为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等服务的人员，包括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的项目组全体人员、各级复核人员、在报告上签字的人员、合伙人及主要负责人；

（六）在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具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担任董事、监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或者在该业务往来单位的控股股东单位担任董事、监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

（七）最近一年内曾经具有前六项所列举情形的人员；

（八）其他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具备独立性的情形。

四、本人无下列不良纪录：

（一）近三年曾被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

（二）处于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期间；

（三）近三年曾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两次以上通报批评；

（四）曾任职独立董事期间，连续两次未出席董事会会议，或者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次数占当年董事会会议次数三分之一以上；

（五）曾任职独立董事期间，发表的独立意见明显与事实不符。

五、包括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内，本人兼任独立董事的境内上市公司数量未超过五家；本人在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连续任职未超过六年。

本人已经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备案及培训工作指引》对本人的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进行核实并确认符合要求。

本人完全清楚独立董事的职责，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完整和准确，不存在任何虚假陈述或误导成分，本人完全明白作出虚假声明可能导致的后果。上海证券交易所可依据本声明确认本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

本人承诺：在担任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将遵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发布的规章、规定、通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要求，接受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监管，确保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履行职责，作出独立判断，不受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

本人承诺：如本人任职后出现不符合独立董事任职资格情形的，本人将自出现该等情形之日起30日内辞去独立董事职务。

特此声明。

声明人：邵国有
2012年3月17日

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

提名人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现提名许培星、金鉴中、邵国有为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已充分了解被提名人职业专长、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兼任职务等情况。被提名人已书面同意出任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参见该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提名人认为，被提名人具备独立董事任职资格，与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影响其独立性的关系，具体声明如下：

一、被提名人许培星、金鉴中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具有五年以上法律、经济、财务、管理或者其他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并已根据《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培训工作指引》及相关规定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被提名人邵国有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具有五年以上法律、经济、财务、管理或者其他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已承诺在本次提名后，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举办的最近一期独立董事资格培训并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二、被提名人任职资格符合下列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的要求：

（一）《公司法》关于董事任职资格的规定；

（二）《公务员法》关于公务员兼任职务的规定；

（三）中央纪委、中央组织部《关于规范中管干部辞去公职或者退（离）休后担任上市公司、基金管理公司独立董事、独立监事的通知》的规定；

（四）中央纪委、教育部、监察部《关于加强高等学校反腐倡廉建设的意见》关于高校领导班子成员兼任职务的规定；

（五）中国保监会《保险公司独立董事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

（六）其他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规定的情形。

三、被提名人具备独立性，不属于下列情形：

（一）在上市公司或者其附属企业任职的人员及其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直系亲属是指配偶、父母、子女等；主要社会关系是指兄弟姐妹、岳父母、儿媳女婿、兄弟姐妹的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等）；

（二）直接或间接持有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或者是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中的自然人股东及其直系亲属；

（三）在直接或间接持有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或者在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的人员及其直系亲属；

（四）在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任职的人员；

（五）为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等服务的人员，包括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的项目组全体人员、各级复核人员、在报告上签字的人员、合伙人及主要负责人；

（六）在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具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担任董事、监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或者在该业务往来单位的控股股东单位担任董事、监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

（七）最近一年内曾经具有前六项所列举情形的人员；

（八）其他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具备独立性的情形。

四、独立董事候选人无下列不良纪录：

（一）近三年曾被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

（二）处于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期间；

（三）近三年曾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两次以上通报批评；

（四）曾任职独立董事期间，连续两次未出席董事会会议，或者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次数占当年董事会会议次数三分之一以上；

（五）曾任职独立董事期间，发表的独立意见明显与事实不符。

五、包括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内，被提名人兼任独立董事的境内上市公司数量未超过五家，被提名人在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连续任职未超过六年。

六、被提名人具备较丰富的会计专业知识和经验，并至少具备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会计学专业副教授或者会计学专业博士学位等四类资格之一。（本条适用于以会计专业人士身份被提名为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情形，请具体选择符合何种资格）。

本提名人已经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备案及培训工作指引》对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进行核实并确认符合要求。

本提名人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完整和准确，不存在任何虚假陈述或误导成分，本提名人完全明白作出虚假声明可能导致的后果。

特此声明。

提名人：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3月27日

证券代码：600611　　证券简称：大众交通　　编号：临2012-002
　　　　　900903　　　　　　　大众B股

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六届十二次监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12年3月27日上午在大众美林阁大酒店7楼召开公司六届十二次监事会，应参加会议的监事为3名，实到3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全体监事一致同意作出如下决议：

1、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3、经监事会检查，报告期内公司在日常经营活动中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运作，决策程序合法，没有发现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2011年度，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财务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

4、审阅了《公司201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对该报告无异议。

5、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改选的议案》：

经充分酝酿，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由三名成员组成，公司提议候选人名单为：袁丽敏、徐国祥、钟晋倖，其中袁丽敏为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监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特此公告。

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3月27日

附件：

第七届监事会成员候选人简历

袁丽敏：女，1962年出生，本科学历，政工师。现任公司党委书记、工会主席。在任公司监事长。

曾任上海铸管厂团委书记、大众公司团委书记、党办主任、人力资源部经理、党委书记助理、纪委书记、党委副书记、上海大众公共交通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副经理等职。具有股份制企业人力资源管理的实际工作经验，工作严谨、细致，参与多项重大投资项目及过程的监督工作，使决策更科学、经营更规范。

徐国祥：男，1960年出生，经济学博士，上海财经大学应用统计研究中心主任、教授、博士生导师。在任公司监事，并担任上海市统计学会副会长，上海证券交易所指数专家委员会委员，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指数专家委员会委员。曾主持并承担国际交流合作课题、国家级课题、省部级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多项课题研究。对市场经济条件下的许多重点问题和热点问题展开了颇有成效的研究，并取得了丰硕成果，是财政部跨世纪学科带头人之一，先后被评为全国优秀统计教师、全国优秀青年教授和教育部新世纪国家级优秀人才。

钟晋倖：男，1954年出生，研究生，现任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在任公司监事，并担任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事长、徐州大众源泉环境产业有限公司监事长、上海大众燃气有限公司监事。曾任大众公司计财部综合会计、审计部经理、财务总监，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监事长。熟悉国家税收政策和企业会计准则，在专业方面有较强的实际工作经验。